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Chen Holding Group Limited
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82,178	270,859
銷售成本		<u>(144,422)</u>	<u>(202,542)</u>
毛利		37,756	68,317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5	12,388	1,9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80)	(5,031)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	8	(15,464)	(5,77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8	213	(323)
行政開支		<u>(22,493)</u>	<u>(28,358)</u>
經營溢利		6,820	30,778
融資成本	7	<u>(5,062)</u>	<u>(7,098)</u>
除稅前溢利	8	1,758	23,680
所得稅	9	<u>(970)</u>	<u>(4,389)</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788</u></u>	<u><u>19,291</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44	19,100
非控股權益		<u>44</u>	<u>191</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788</u></u>	<u><u>19,291</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	<u><u>0.08</u></u>	<u><u>2.5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394	28,061
土地使用權		7,867	8,040
使用權資產		531	1,234
其他無形資產		94	142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55,000	–
遞延稅項資產		5,059	2,739
		<u>97,945</u>	<u>40,216</u>
流動資產			
存貨		30,959	29,585
合約資產	12	77,963	61,1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19,381	193,8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32	14,8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4,616	3,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99	16,414
		<u>297,850</u>	<u>319,265</u>
資產總值		<u>395,795</u>	<u>359,48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7,797	37,579
合約負債	12	3,870	2,18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966	31,936
租賃負債		883	827
銀行借款	15	71,000	113,368
應付稅項		1,742	1,817
		<u>123,258</u>	<u>187,713</u>
流動資產淨值		<u>174,592</u>	<u>131,55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72,537</u>	<u>171,76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66	2,063
資產淨值		<u>271,671</u>	<u>169,705</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16	8,856	–
儲備		<u>261,657</u>	<u>168,0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0,513	168,025
非控股權益		<u>1,158</u>	<u>1,680</u>
權益總額		<u><u>271,671</u></u>	<u><u>169,705</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61,927	1,568	8,152	77,278	148,925	1,489	150,41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100	19,100	191	19,291
轉撥法定儲備	-	-	-	1,981	(1,981)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61,927	1,568	10,133	94,397	168,025	1,680	169,705
發行資本化發行項下新股份	6,642	(6,642)	-	-	-	-	-	-
發行全球發售項下新股份 (定義見附註10)	2,214	115,128	-	-	-	117,342	-	117,342
股份發行成本	-	(16,164)	-	-	-	(16,164)	-	(16,164)
向一間部分持有附屬公司 注資所產生的影響	-	-	9	-	557	566	(566)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44	744	44	788
轉撥法定儲備	-	-	-	935	(935)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856</u>	<u>154,249</u>	<u>1,577</u>	<u>11,068</u>	<u>94,763</u>	<u>270,513</u>	<u>1,158</u>	<u>271,671</u>

附註：

1. 公司資料

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常州市武進區橫林鎮長虹東路18號。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及提供相關安裝服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透過佳辰地板常州有限公司(「**佳辰地板**」)進行，佳辰地板為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上市**」)而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以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c)載有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因首次應用該等更動，而導致與本集團有關之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之資料。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人民幣（「人民幣」）是本集團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管理層基於人民幣對本集團的業績進行評估，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數字（除每股數據外）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人民幣千元」）。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而得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所作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之期間，則有關修訂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該項修訂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修訂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該等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準則及一項新訂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該等準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該等變動包括以下與本集團有關的變動。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新冠疫情相關的租金減讓</i>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i>概念框架的提述</i>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i>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i>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i>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i>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動預計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集團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履約責任種類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架空活動地板	173,126	257,753
—提供安裝服務	9,052	13,106
	<u>182,178</u>	<u>270,859</u>
按合約種類劃分的收益分析：		
—供應架空活動地板及提供安裝服務	147,627	216,814
—供應架空活動地板	34,535	52,634
—提供安裝服務	16	1,411
	<u>182,178</u>	<u>270,859</u>

下表載列隨時間及於某時間點確認的收益分析：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隨時間確認的收益：		
—銷售架空活動地板	138,591	205,119
—提供安裝服務	9,052	13,106
	<u>147,643</u>	<u>218,225</u>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銷售架空活動地板	34,535	52,634
	<u>182,178</u>	<u>270,859</u>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70	115
其他利息收入	796	923
	<u>1,066</u>	<u>1,038</u>
其他淨收入或虧損：		
政府補助及津貼(見下文附註)	10,571	59
銷售廢料	901	8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9)	(1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69)	17
雜項收入	158	6
	<u>11,322</u>	<u>913</u>
	<u>12,388</u>	<u>1,951</u>

附註：政府補助及補貼乃取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本集團已收取的補助及補貼並無附帶條件。

6.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管理其業務。為與內部呈報資料予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具有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其為以下兩條產品線的製造及銷售：

-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及
- 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的表現及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未分配公司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歸屬各可呈報分部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以及銀行借款，惟未分配公司負債則除外。
-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或因應佔該等分部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分部業績指歸屬可呈報分部的溢利或虧損，當中並無分配若干行政成本及董事酬金。稅項及融資成本並無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此乃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		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可呈報 分部收益	<u>146,973</u>	<u>221,946</u>	<u>35,205</u>	<u>48,913</u>	<u>182,178</u>	<u>270,859</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28,814</u>	<u>56,120</u>	<u>8,942</u>	<u>12,197</u>	<u>37,756</u>	<u>68,317</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8,011</u>	<u>34,825</u>	<u>3,712</u>	<u>7,465</u>	<u>11,723</u>	<u>42,290</u>
其他資料：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 收入/(虧損)：						
—政府補助及津貼	8,528	49	2,043	10	10,571	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淨額	(39)	(15)	-	-	(39)	(15)
—銷售廢料	901	846	-	-	901	84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7)	14	(52)	3	(269)	17
—雜項收入	158	6	-	-	158	6
折舊及攤銷	3,505	3,703	2,005	1,595	5,510	5,2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11,751	4,704	2,814	1,037	14,565	5,741
合約資產減值	725	30	174	7	899	3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減值	(213)	323	-	-	(213)	323
可呈報分部資產	<u>273,918</u>	<u>287,460</u>	<u>61,266</u>	<u>48,138</u>	<u>335,184</u>	<u>335,598</u>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4,857</u>	<u>608</u>	<u>1,409</u>	<u>2,404</u>	<u>6,266</u>	<u>3,012</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11,275</u>	<u>164,475</u>	<u>11,107</u>	<u>12,676</u>	<u>122,382</u>	<u>177,151</u>

(b)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		
可呈報分部總收益及綜合收益	<u>182,178</u>	<u>270,859</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1,723</u>	<u>42,290</u>
未分配其他收益	<u>1,066</u>	<u>1,038</u>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u>(5,969)</u>	<u>(12,550)</u>
未分配融資成本	<u>(5,062)</u>	<u>(7,098)</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758</u>	<u>23,680</u>

(c) 可呈報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335,184	335,59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u>60,611</u>	<u>23,883</u>
綜合資產總值	<u>395,795</u>	<u>359,481</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22,382	177,15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u>1,742</u>	<u>12,625</u>
綜合負債總額	<u>124,124</u>	<u>189,776</u>

(d) 主要客戶資料

以下載列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各自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的收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 客戶A(附註13(a))	<u>N/A</u>	<u>36,738</u>

N/A – 不適用

(e)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的分析。

下表載列有關根據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地點對本集團收益進行地理分析的資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57,011	249,963
香港	1,653	3,513
其他國家(見下文附註)	<u>23,514</u>	<u>17,383</u>
	<u>182,178</u>	<u>270,859</u>

附註：其他國家主要包括泰國、馬來西亞、台灣及新加坡。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4,772	6,647
於保理喪失追索權後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虧損	184	319
放寬租賃負債的融資成本	106	132
	<u>5,062</u>	<u>7,098</u>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及(計入)以下項目後列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合約成本(附註(a))	144,422	202,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04	4,6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7	81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8	48
土地使用權攤銷	173	17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附註13(b))	14,565	5,741
合約資產減值(附註12(a)(vi))	899	37
	15,464	5,77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13)	3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9	15
核數師酬金	926	704
上市開支：		
—核數師	—	1,199
—其他專業費用	4,811	10,259
物業及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費用	166	32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351	10,84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23	3,004
研發成本(附註(b))	7,043	9,911

附註：

(a) 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合約成本

已消耗原材料約人民幣108,93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3,997,000元)、員工成本約人民幣5,44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658,000元)、安裝成本約人民幣7,96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1,511,000元)、運輸成本約人民幣7,56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3,682,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3,96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856,000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約人民幣64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47,000元)歸入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合約成本，並已計入以上就各類有關開支所披露的總額。

(b) 研發成本

已消耗原材料約人民幣4,80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779,000元)、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25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87,000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37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13,000元)歸入研發成本，而其相關總額於以上就各類有關開支披露。

9.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在位處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收入。

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金悅達發展有限公司(「金悅達發展」)及佳億投資有限公司(「佳億投資」)須就香港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金悅達發展及佳億投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磊碩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及瑞興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所有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佳辰地板獲相關機關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佳辰地板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二零一七年在中國成立的常州市金台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常州金台」)及常州市金港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常州金港」)須就彼等的應課稅溢利按適用標準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且常州金台及常州金港自彼等各自成立日期起均無應課稅溢利。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當時適用的「財稅[2015]119號」通知及「財稅[2018]99號」新通知，本集團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中分別有75%獲准就計算企業所得稅作額外扣減。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詳情於附註8(b)披露。

根據中國現行適用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派有關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產生溢利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在中國與香港的雙重徵稅安排下，適用於本集團的相關預扣稅稅率在符合若干條件下由10%下調至5%。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可控制佳辰地板的股息政策，而佳辰地板在可見將來並無計劃作出股息分派，故概不會就佳辰地板的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撥備。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款指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一年內扣除	3,290	4,007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2,320)	382
	<u>970</u>	<u>4,389</u>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的1,0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已完成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0,130股普通股、根據向香港公眾人士進行全球發售、根據與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作出的配售安排合共已發行的250,000,000股新普通股(「全球發售」)，以及通過資本化股份溢價的方式向本公司股東發行的749,989,870股新普通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744</u>	<u>19,100</u>
	千股	千股
普通股數目		
於報告期初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普通股數目	750,000	750,000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u>239,754</u>	<u>-</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989,754</u>	<u>75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8分(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55分)。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普通股數目，已因應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完成的股份資本化發行予以追溯調整，猶如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組初期已經生效。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附註(a))	15,000	-
收購土地使用權所付按金(附註(b))	40,000	-
	<u>55,000</u>	<u>-</u>

- (a)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乃根據佳辰地板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收購合同所規定的付款條款作出。已訂約但未撥備的收購成本已計入承擔(附註34(b))。
- (b) 茲提述本集團與中國常州市武進區橫林鎮人民政府(「當地政府」)，就建議收購位於中國常州市武進區橫林鎮的一塊土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向當地政府支付可退回按金人民幣40,000,000元，將會用於結付將予協定的代價。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當地政府訂立補充諒解備忘錄，據此，建議收購位於上址的該塊土地(約64畝，根據上述二零一八年諒解備忘錄，原為45畝)的有效期，已經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當日，轉讓土地必須的政府手續以及最終條款的磋商仍未完成，亦未簽訂具約束力的正式買賣協議。

1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流動資產項下：		
合約資產(附註(a))	80,193	62,446
減：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a)(vi))	(2,230)	(1,331)
	<u>77,963</u>	<u>61,115</u>
流動負債項下：		
合約負債(附註(b))	<u>3,870</u>	<u>2,186</u>

(a)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扣除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就在建合約所履行責任收取代價的權利	63,458	44,218
按已完成合約的應收質保金	16,735	18,228
	80,193	62,446

- (i)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架空活動地板及／或安裝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惟付款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轉移安裝的架空活動地板進行質檢及量檢後方可作實，而非隨時間推移而作實。當收取履行責任代價款項的權利成為無條件，且已經將合約資產轉出至貿易應收款項，則會將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就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而言，概無收到本集團任何客戶的重大糾紛。

- (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2,446	90,557
就年內已履行合約責任收取代價的權利，包括：		
－收益確認(不包括增值稅)(附註4)	182,178	270,859
－已確認收益的增值稅(見下文附註)	21,770	34,189
	203,948	305,048
於收取款項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移至 貿易應收款項	(185,616)	(329,817)
轉移至合約負債並由合約負債抵銷	(585)	(3,342)
年末	80,193	62,446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客戶所訂立的合約代價需繳交增值稅(「增值稅」)，其代表稅務機關收取，且不包括於由本集團履行合約責任所確認的收益，適用的稅率如下：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期間為10%至16%；及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開始的期間為9%至13%。

本集團與外國客戶所訂立的出口銷售合約之代價則不需繳交增值稅。

(iii) 合約資產(根據收益確認日期及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5,307	15,804
一至三個月	21,009	10,569
三至六個月	9,575	9,297
六至九個月	7,805	12,681
九至十二個月	1,060	3,185
一至兩年	25,217	10,796
兩年以上	220	114
	<u>80,193</u>	<u>62,446</u>

合約資產款項的票據(其包括應收質保金(誠如下文(iv)項所進一步披露))僅由本集團於客戶對本集團所進行工程完成質檢及/或量檢後出具。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概無與客戶就合約資產有任何重大糾紛。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實際過往壞賬率分別為0%、0%、0.18%、1.43%及1.65%。

合約資產可收回性評估的進一步披露載於下文附註12(a)(vi)及附註13(c)。

(iv) 應收質保金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質保金指本集團就已完成合約責任收取代價款項的權利，其須待客戶於產品質保期末對轉移於客戶的已安裝架空活動地板(即本集團已完成的合約責任)進行最終質檢後方可作實。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質保金於收取款項的權利成為無條件(通常為產品質保期的屆滿日期，於客戶對已安裝架空活動地板(即已供應架空活動地板及已完成安裝服務，指本集團已完成的合約責任)的質量完成彼等的最終驗收)時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的應收質保金計入合約資產，約為人民幣16,735,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8,228,000元)。客戶退回所持質保金的條款及條件因合約而異。來自客戶的應收質保金一般佔有關合約代價的3%至10%，由客戶保留作為就已轉移架空活動地板的缺陷的保障，而本集團收取應收質保金的權利須待有關合約各自的產品質保期屆滿時客戶對已轉移架空活動地板質量進行最終實物檢查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董事認為，客戶根據相關合約保留的質保金並非旨在作為本集團向客戶作出的融資安排。

(v) 根據產品保證類別質保期的應收質保金(根據收益確認日期及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658	934
一至三個月	2,396	1,434
三至六個月	697	626
六至九個月	797	4,594
九至十二個月	168	767
一至兩年	10,886	9,781
兩年以上	133	92
	<u>16,735</u>	<u>18,228</u>

於產品保證類別質保期間，該等架空活動地板及／或安裝服務於過去銷售後並無產生重大成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並不知悉任何重大糾紛或事件會導致本集團就向客戶出售該等架空活動地板及／或安裝服務的銷售合約之質保條款而言對未來成本產生重大款項。

僅於客戶在各產品質保期結束時(其一般根據相關合約為銷售後一至兩年)對架空活動地板及／或安裝服務進行銷售後最終質檢後，本集團方有權收回客戶扣起的質保金。

由客戶於產品質保期持有的本集團應收質保金(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結算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412	8,612
一至兩年	5,323	9,616
	<u>16,735</u>	<u>18,228</u>

(vi) 合約資產的減值評估

合約資產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大型物業發展商及國有企業，擁有高信貸評級，且彼等與本集團的付款記錄被視為良好。概無收到任何相關合約客戶的重大爭議或申索，且本集團認為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的結論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比率為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比率的合理約數。由於合約資產與仍在進行但尚未到期付款的合約有關，故合約資產賬面淨值(扣減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認為仍可悉數收回。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合約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的過往壞賬率分別為0%、0%、0.18%、1.43%及1.65%。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資產的過往壞賬率的趨勢，當中亦有計及向客戶收款及其結算的往績及模式、客戶的其他具體因素以及預期經濟狀況等(其或對本集團客戶的財務表現、狀況及現金流量造成影響，從而影響客戶根據合約就本集團履行責任所支付代價的能力)前瞻性資料。本集團管理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合約資產面臨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所採用的比率為2.78%(二零一九年：2.1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約人民幣2,23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331,000元)。

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31	1,294
年內扣除	899	3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30</u>	<u>1,331</u>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將向合約客戶轉移的貨品或服務收取的預付代價墊款有關。

合約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186	3,537
已收客戶的預付代價	2,269	1,991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585)	(3,342)
於年末	<u>3,870</u>	<u>2,186</u>

- (c)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確認的收益，均無包括有關先前期間已履行合約責任的任何金額。

1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2,583	205,352
應收票據	<u>3,792</u>	<u>3,458</u>
	146,375	208,810
減：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b)及(c))	<u>(26,994)</u>	<u>(15,006)</u>
	<u>119,381</u>	<u>193,804</u>

附註：

- (a) 根據發票日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8,598	35,033
一至三月	12,064	30,157
三至六月	14,707	45,639
六至九月	5,776	32,657
九至十二個月	3,013	28,997
一至兩年	59,130	21,321
兩年以上	<u>6,093</u>	<u>-</u>
	<u>119,381</u>	<u>193,80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按逾期狀況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析載於下文附註13(b)及(c)。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予的信貸期介乎60至365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抵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客戶A的保理款項零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5,393,000元)除外，該款項按相關借款的當前市場利率計息，有關詳情見下文。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客戶(「客戶A」)(其為於中國成立的藍籌物業發展商的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聯交所上市及為深圳股票指數及中國股票指數基準滬深300指數的成分股)訂立一項安排。客戶A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貢獻本集團收益的13.56%及零，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22.19%及8.88%。由於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並給予客戶A由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65日的信貸期，故客戶A根據本集團與客戶A訂立的銷售合約向本集團提供由客戶A銀行發出的商業票據或信用證。本集團向保理銀行(客戶A其中一家主要銀行)就客戶A的該等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有追索權的保理。客戶A已同意補償本集團於保理協議屆滿日期時保理應收款項的發票金額與本集團收取來自保理銀行的現金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包括所有根據本集團與保理銀行訂立相關保理協議所產生的利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客戶A賺取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923,000元及人民幣796,000元的利息。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客戶A尚未保理的應收款項分別為約人民幣45,393,000元及零。根據本集團與保理銀行(客戶A其中一家主要銀行)所訂立的相關保理協議條款，本集團仍保留所有有關客戶A已保理貿易應收款項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因此該等保理貿易應收款項尚未終止確認，直至保理銀行將於保理日期起計一年的保理期屆滿時向客戶A成功收取保理應收款項的所得款項。實質上，保理安排為一項借款形式，由保理應收款項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為有抵押銀行借款(由客戶A已質押貿易應收款項所抵押)(附註15)，進一步詳情於以下附註15(a)披露。

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載列於下文附註13(c)。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評估

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乃採用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於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允許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虧損，本集團根據彼等的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即期與逾期日數的賬齡分類，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過往付款記錄使用撥備矩陣評估彼等的可收回性，並就客戶的具體因素，例如客戶的結算歷史及模式以及報告期末後的預期經濟狀況等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本集團認為客戶的信貸質素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大型物業發展商及國有企業，擁有高信貸評級，並與本集團擁有良好的付款記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約人民幣26,99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006,000元)，乃就本集團客戶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

以下載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006	9,265
年內扣除	14,565	5,741
年內撇銷	(2,57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994</u>	<u>15,006</u>

- (c) 為釐定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組合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撥備矩陣乃根據其可觀察過往壞賬率，根據客戶的具體因素，例如客戶的結算往績及結算模式及前瞻性經濟及市場狀況(其或對本集團客戶的財務表現、狀況及現金流量造成影響，從而影響客戶結付彼等貿易債務的能力)作出調整。於報告期末，可觀察過往壞賬率及前瞻性估計經已更新。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實際過往壞賬率之矩陣分析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率如下：

	結餘內的過往壞賬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內的平均 過往壞賬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之估計壞賬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至	至		
貿易應收款項 及應收票據									
未到期或即期	0.83%	1.12%	0.22%	1.20%	2.77%	0.84%	1.23%	1.04%	2.85%
已逾期：									
一個月內	0.00%	1.27%	3.83%	3.02%	5.42%	2.03%	2.70%	2.97%	11.12%
一至三個月	0.00%	3.66%	4.49%	4.14%	6.20%	3.07%	3.70%	3.41%	13.20%
三至六個月	0.00%	0.85%	7.91%	3.69%	6.07%	3.11%	3.70%	5.63%	15.56%
六至九個月	0.00%	0.07%	7.68%	8.03%	9.26%	3.96%	5.01%	7.40%	17.10%
九至十二個月	2.30%	1.44%	5.09%	7.60%	10.02%	4.11%	5.29%	11.43%	19.30%
一至兩年	25.62%	1.80%	4.79%	33.36%	16.46%	17.99%	16.41%	59.49%	39.26%
兩年以上	8.07%	35.66%	31.41%	36.99%	25.53%	28.03%	27.53%	100%	56.28%
貿易應收款項 -總計	<u>3.60%</u>	<u>6.38%</u>	<u>9.32%</u>	<u>6.12%</u>	<u>7.32%</u>	<u>6.35%</u>	<u>6.55%</u>	<u>7.19%</u>	<u>18.44%</u>

本集團合約資產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觀察過往壞賬率分別為0%、0%、0.18%、1.43%及1.65%。經計及客戶的具體因素，例如向客戶收款及其結付的住績及模式，以及預期經濟狀況等前瞻性資料(其或影響合約項下客戶支付本集團履約責任之代價的能力)，本集團分別對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應用2.13%及2.78%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以計量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面臨的合約資產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於計量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壞賬比率為合理及足夠。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附註12)	2.78%	80,193	2,230	77,96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見下文)	18.44%	146,375	26,994	119,381
		<u>226,568</u>	<u>29,224</u>	<u>197,344</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到期或即期	2.85%	37,977	1,082	36,895
已逾期				
一個月內	11.12%	4,910	546	4,364
一至三個月	13.20%	7,282	961	6,321
三至六個月	15.56%	5,432	845	4,587
六至九個月	17.10%	16,888	2,888	14,000
九至十二個月	19.30%	46,939	9,059	37,880
一至兩年	39.26%	20,876	8,196	12,680
兩年以上	56.28%	6,071	3,417	2,654
	<u>18.44%</u>	<u>146,375</u>	<u>26,994</u>	<u>119,381</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附註12)	2.13%	62,446	1,331	61,1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見下文)	7.19%	208,810	15,006	193,804
		<u>271,256</u>	<u>16,337</u>	<u>254,919</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到期或即期	1.04%	123,909	1,294	122,615
已逾期				
一個月內	2.97%	2,321	69	2,252
一至三個月	3.41%	26,967	920	26,047
三至六個月	5.63%	20,425	1,150	19,275
六至九個月	7.40%	13,212	978	12,234
九至十二個月	11.43%	9,110	1,041	8,069
一至兩年	59.49%	8,176	4,864	3,312
兩年以上	100%	4,690	4,690	-
	7.19%	<u>208,810</u>	<u>15,006</u>	<u>193,804</u>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656	37,579
應付票據	<u>1,141</u>	<u>-</u>
	<u>27,797</u>	<u>37,579</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22,031	35,467
一至三個月	2,591	1,518
三至六個月	2,811	410
六個月以上	<u>364</u>	<u>184</u>
	<u>27,797</u>	<u>37,579</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並擁有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一至兩個月的信貸期。

15.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無抵押銀行貸款	30,000	49,500
有抵押銀行貸款	<u>41,000</u>	<u>63,868</u>
	<u>71,000</u>	<u>113,36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按年利率介乎4.50%至4.80% (二零一九年：4.35%至6.20%)計息。

概無保理貸款(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6,868,000元)計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乃附註13(a)所述與客戶A的保理安排項下的保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產生。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合共約人民幣41,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3,868,000元)由本集團下列土地使用權、租賃樓宇及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8,040	8,213
租賃樓宇	8,005	8,659
貿易應收款項	<u>-</u>	<u>45,393</u>
	<u>16,045</u>	<u>62,265</u>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借款融資合共約人民幣8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85,500,000元)，已動用額度為約人民幣71,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6,500,000元)，而本集團尚有未動用信貸融資約人民幣9,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000,000元)可供使用。

16. 股本

	每股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8,000	38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增加法定股本	<u>4,962,000</u>	<u>49,62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000,000</u></u>	<u><u>50,000</u></u>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	—*
發行資本化發行項下新股份	749,990	7,500
發行全球發售項下新股份	<u>250,000</u>	<u>2,50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00,000</u></u>	<u><u>10,000</u></u>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通過增設4,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按每股一票進行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之剩餘資產時均享有同等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股本為人民幣88元(相當於*101.30港元)，即本公司10,13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的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3港元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且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上市前，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總額人民幣6,642,000元(相當於7,499,898.70港元)資本化的方式，分別向嘉辰投資有限公司(由沈敏先生全資擁有)、鑫辰投資有限公司(由章亞英女士全資擁有)、億龍投資有限公司(由沈明暉先生全資擁有)及顯風創投有限公司發行377,619,900股、231,371,875股、131,473,224股及9,524,87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

* 約整至少於1,000港元

17. 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已付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294	–
薪金及其他酬金	1,482	735
退休計劃供款	88	140
	<u>1,864</u>	<u>875</u>

上述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計入「員工成本」(附註8)。

18.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9. 報告期後事項

除附註11(b)披露者外，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當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及提供相關安裝服務，總部位於中國江蘇省常州市。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i)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及(ii)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本集團的架空活動地板產品一般應用於中國的辦公樓，特性為：(i)電纜管理(地板下可管理及安設電線及電纜，並靈活容納任何電子設備)；(ii)安裝時間短；(iii)抗壓强度高及具有耐火特性；及(iv)承托力強。

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已被廣泛應於辦公樓、工業辦公樓、數據中心、課室、圖書館等。中國使用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比率增長平穩，主要由於新辦公樓的持續投資以及工業用地建築面積不斷增加所致。這穩定的增長趨勢可主要歸因於以下主要因素：(i)中國二線及以上城市建設工業辦公樓的需求日漸增加；(ii)中國的老化辦公樓數目增加，且愈來愈多過時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元件報廢；(iii)中國政府採取更嚴格的政策，刺激架空活動地板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iv)因原材料價格上升而導致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價格上升；及(v)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因其高性能而令滲透率持續上升。

本集團被視為中國架空活動地板製造行業的箇中翹楚，故董事會相信，由上而下的管理架構有利於進一步滲透業內市場。銷售經理負責：(i)制定公司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及經總經理批准後進行規劃；(ii)管理主要現場的宣傳活動；(iii)定期分析市場環境、目標、規劃及業務活動；(iv)按市場及行業狀況制定本集團產品的市價；(v)協商及訂立協議；(vi)為年度銷售計劃分配資源；及(vii)進行拜訪了解客戶需求。銷售代表的主要職責為擴大客戶群、追蹤現有客戶需求、與彼等磋商及訂立合約。就後備支援人員而言，彼等協助監督合約執行、整合有關統計數據以作分析，並且及時為客戶處理疑慮。憑藉員工的不懈努力，本集團繼續致力以不同的銷售及營銷策略提供優質的架空活動地板產品，包括提升優質產品、品牌認受性及對客戶的回應。此外，本集團亦將加大力度參加貿易展銷會及展覽會，該等貿易展銷會及展覽會被視為品牌推廣及擴大客戶群的良好平台。

本集團致力提高產品設計、功能及質量的滿意度，因此成立研發團隊，其成員已取得助理工程師的相關資格。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取得以下成就：(i) 石墨烯中的塗層樹脂再結合能力更強；及(ii) 石墨烯塗層粉末就塗層柔韌性、耐磨性及其他技術領域表現更佳。即使新冠疫情肆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仍有約人民幣7.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9.9百萬元。

本集團於中國架空活動地板製造行業的地位穩固。本集團已獲授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 及OHSAS 18001:2007 (職業健康及安全評估) 證書。憑藉對質量監控的堅持，本集團在市場之認受性及服務質素得以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一年獲常州市知名商標認定委員會頒發「常州市知名商標證書」，於二零一七年獲江蘇省名牌戰略推進委員會頒發「江蘇名牌產品證書」，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間獲聯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江蘇分公司認證的企業信用等級證書AAA綜合信譽信用等級，於二零一九年獲江蘇省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頒發江蘇省質量信用等級，並於二零二零年獲常州市科技技術局頒發的常州市高新技術產品認定證書。

董事會相信，業務成功有賴於經驗豐富及穩定的管理團隊。執行董事沈敏先生(「沈先生」)於二零零九年成立本集團，連同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仕平先生(「陳先生」)均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有深入了解。於二零一一年，沈先生獲江蘇名牌事業促進會及江蘇省質量監督委員會認可為「江蘇省優秀企業家」。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陳先生為「防靜電活動地板通用規範」(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由中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局及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中國國家標準的規格) 草擬組11名成員之一參與草擬工作，該規範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生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高質素員工組合。

業務策略及實施計劃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述的業務策略，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執行進度的分析如下：

業務策略	計劃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餘下結餘的 預期時間表	
1. 提升產能及效能				
– 收購常州市的一幅土地	20.9	20.9	–	不適用
– 興建基礎設施，包括用作 生產及存貨的兩棟 新廠房大樓	21.9	–	21.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終或之前
– 裝設五條額外生產線	26.9	18.5	8.4	
– 安裝環保節能設施及設備	2.2	–	2.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終或之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終或之前
2. 購置自動化機械及設備以 升級現有生產線	5.1	5.1	–	不適用
3. 償還本集團之未償還債務	5.0	5.0	–	不適用
4. 提升及優化資訊科技系統	2.3	–	2.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終或之前
5.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5	1.5	–	不適用
總計	85.8	51.0	34.8	

銷售表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人民幣182.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88.7百萬元或32.7%。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產生的銷售收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146,973	80.7	221,946	81.9
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35,205	19.3	48,913	18.1
總計	182,178	100.0	270,859	1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銷售額為本集團收益的最大貢獻者，佔總收益約80.7%。來自銷售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1.9百萬元減少約33.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7.0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中央政府實施防控措施以遏止新冠疫情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擴散，包括區域交通管制以及延遲復工和工廠生產等等，致使經濟環境不穩，從而使本集團銷售收入銳減。

來自銷售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9百萬元減少約28.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新冠疫情爆發，使銷量下跌所致。

按產品劃分的銷量及平均單位售價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銷量	平均單位售價	銷量	平均單位售價
	百萬平方米	人民幣元／平方米	百萬平方米	人民幣元／平方米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1.18	124.6	1.78	124.8
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0.21	167.6	0.29	167.2
總計	1.39		2.07	

本集團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銷量波動乃主要由於客戶需要的產品組合不盡相同，而此乃主要取決於市場需求及相關客戶的需求而定。然而，項目完成進度受新冠疫情嚴重拖累，令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隨之減少。

一般而言，產品規格及技術要求均被視為影響產品價格的主要因素。根據市場需求，本集團通常採納成本加定價政策，並考慮生產成本、原材料價格、安裝服務供應商、客戶採購量、客戶背景及競爭等多項因素。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銷售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157,011	86.2	249,963	92.3
海外	25,167	13.8	20,896	7.7
總計	182,178	100.0	270,859	1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產品主要於中國銷售，其次出口至泰國、馬來西亞、台灣、香港及新加坡等海外市場。

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28,814	19.6	56,120	25.3
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	8,942	25.4	12,197	24.9
總計	37,756	20.7	68,317	25.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毛利佔本集團大部分毛利。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毛利率是本集團所承接個別合約之毛利率的合併結果，而該毛利率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投標或報價價格、規模、項目規格及其他估計成本，而該等因素因項目而異。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減少約6%，因原材料尤其是鍍鋅鋼及非鍍鋅鋼的價格上升，以及銷量減少導致每個單位的固定生產成本相對上升。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硫酸鈣架空活動地板產品的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經營成本及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10.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服務費用與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百萬元或20.7%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5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及研發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經營業績

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減少92.6%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中國中央政府實施防控措施以遏止新冠疫情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擴散，包括區域交通管制以及延遲復工和工廠生產等等，致使經濟環境不穩，從而使本集團收入銳減；(ii)全鋼架空活動地板產品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減少約6%，因中國鋼材廠停擺引致供應鏈危機，使主要原材料(鍍鋅鋼及非鍍鋅鋼)的買入價自二零二零年四月開始急升，以及中國及海外商品／鐵礦石價格上升，兩者皆非本集團管理層所能控制的因素，加上銷量減少導致每個單位的固定生產成本相對上升；及(iii)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百萬元，大幅增加超過150%，此乃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

本集團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客戶的結算進度，亦已評估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基準為上述各項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各自的賬齡組別的過往壞賬率、客戶的結算往績及模式、按經濟狀況等前瞻性資料予以調整的當下狀況。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收後續 結算*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2.78%	80,193	2,230	77,963	28,4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見下文)	18.44%	<u>146,375</u>	<u>26,994</u>	<u>119,381</u>	<u>48,511</u>
		<u>226,568</u>	<u>29,224</u>	<u>197,344</u>	<u>76,94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到期或即期	2.85%	37,977	1,082	36,895	19,416
已逾期					
一個月內	11.12%	4,910	546	4,364	2,244
一至三個月	13.20%	7,282	961	6,321	4,417
三至六個月	15.56%	5,432	845	4,587	2,707
六至九個月	17.10%	16,888	2,888	14,000	4,533
九至十二個月	19.30%	46,939	9,059	37,880	9,512
一至兩年	39.26%	20,876	8,196	12,680	4,008
兩年以上	56.28%	<u>6,071</u>	<u>3,417</u>	<u>2,654</u>	<u>1,674</u>
	18.44%	<u>146,375</u>	<u>26,994</u>	<u>119,381</u>	<u>48,511</u>

* 結算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的已收款項。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均衡動用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藉以滿足其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資金組合將根據集資成本及本集團實際需求進行調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395.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9.5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2.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4百萬元)。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24.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9.8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約人民幣71.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3.4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按介乎4.50%至4.80%(二零一九年：4.35%至6.20%)之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與權益比率(即貸款及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受限制銀行存款後除以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約為5.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6.8%)。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分別約為26.8%及68.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15.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及入賬。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董事會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他外匯波動不會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政策，亦無借助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市場，並不時採取適當及有效措施以盡可能減少匯率風險的任何負面影響，包括制定對沖政策。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

- (a) 銀行借款合同共約為人民幣41.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3.9百萬元)，由以下資產作抵押：
 - (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2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7百萬元)的租賃樓宇；及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抵押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4百萬元)；
- (b) 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百萬元)抵押作為發行予供應商的商業票據的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4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名)僱員。年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3.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3.8百萬元)。薪酬乃按每名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參考業績及個人表現提供年終酌情花紅，以吸引及挽留適當及合適人員為本集團服務。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如退休福利、各種培訓及資助報讀培訓課程。本集團亦採納年檢系統評估員工表現，據此決定加薪及晉升。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本集團所持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計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6.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與購置機械及設備有關。

前景

中國政府竭力圍堵新冠疫情，外界認為中國屬世上少數出現經濟增長的國家之一，二零二零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加2.3%。長遠而言，鑒於中國經濟具有韌力和潛力，我們認為穩定增長會維持不變。因此，本集團將密切注視新冠病毒的傳播而引致的疫情最新發展，以及整體對行業的影響，並在必要時不時調整策略。

儘管本集團正面對前所未有的挑戰，前景充滿變數，但董事會對架空活動地板的中長期前景仍感到樂觀。董事會預期，至少直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相關挑戰和不確定因素會繼續影響本集團的表現，直到新冠疫情緩和，更多疫苗可供接種對抗病毒，境內與環球經濟才可逐步復甦。為此，本集團會竭力重回增長，透過改善生產技術和提升生產線，維持有效的成本控制 and 增強自身競爭力，藉此集中資源，提高產品的認受能力。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採納穩建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深信，合理及穩健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於促進本集團增長以及保障與提升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貫徹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就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概無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相關條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參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主席馬詠龍先生、成員施冬英女士及余振球先生。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其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界定的核證聘用，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刊發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並會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主席
沈敏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沈敏先生(主席)、沈明暉先生、陳仕平先生(行政總裁)及劉會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詠龍先生、施冬英女士及余振球先生。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jiachencn.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